

##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5月26日，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招标人通化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正式电话通知：公司在参与“通化市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（设备）”的公开招投标项目中中标。该项目于2016年5月23日在中国招标网发布了预中标结果公示，公司成为此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，公示期自2016年5月23日至2016年5月25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中标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通化市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（设备）
- 2、项目背景：本项目已由通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通市发改审批[2015]111号文件批准建设，招标人为通化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，资金来自企业自筹，出资比例为100%。
- 3、中标金额：26911.4万元
- 4、项目工期：30个月
- 5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总建筑面积8.99万平方米，共计9个停车场。

#### 二、招标人基本情况

- 1、招标人：通化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20,000万元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邹爱国
- 4、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滨江东路2829号
- 5、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；市政工程施工；房屋建设施工；利用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（不得从事理财、非法集资、非法吸储、贷款等业务）；经市政府批准的土地收购、储备、出让；融资信息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与招标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，未与其发生类似业务。招标方经营规模较大，资金实力雄厚，信用优良，履约能力较强，违约风险较小。

### 三、中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“通化市智能立体停车场建设项目（设备）”中标金额 26911.4 万元，合计占公司 2015 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41%。此次中标，符合公司“转型调整”的战略思想，不仅对公司未来业绩有所提升，也为后续承接大型智能立体停车场项目积累实践经验。

若本项目正式签订合同并顺利实施后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亦不存在因履行该项目而对招标方形成依赖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收到正式的《中标通知书》。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